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 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召开通知已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通讯形式下发。应 参会监事3名,实际参会监事3名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 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经与会监事投票表决。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: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监事会认为:

- (1)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 成果。
- (2)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公允原则,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,没 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- (3) 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进行规范运作,决 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: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,忠于职 守,秉公办事,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没有滥用职权损害 公司和股东权益的行为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31日